附件

雁峰区城市建设投资管理办公室2018年度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雁峰区城市建设投资管理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雁峰区城市建设投资管理办公室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雁峰区城市建设投资管理办公室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决算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称解释

第一部分 雁峰区城市建设投资管理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职责

雁峰区城市建设投资管理办公室的主要职责是：

1. 依托政府搭建平台，会同区财政局、区发展和改革局等部门研究地方政府融资平台政策法规并提出本区实施意见，建立健全灵活多样的投融资体制。
2. 负责按政府确定的城市建设项目申请立项，编制规划、制定融资计划，对项目进行策划包装，资料整理归档。
3. 拟订全区政府融资建设城建类项目资金管理各项制度并组织实施。
4. 负责对政府融资投资的安置房、城市基础设施和公用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的监管。
5. 指导和协调项目的融资担保及其他与城市建设相关的投资经营活动。
6. 管理和使用由政府安排给本办使用的财政性建设资金和其他资产，保障资金、资产安全和增值，并接受区财政和审计部门的监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雁峰区城市建设投资管理办公室共有4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项目管理股，工程监管股，投资管理股。现有人数16人，在职人员16人。

（二）决算单位构成。雁峰区城市建设投资管理办公室2018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雁峰区城市建设投资管理办公室本级的数据。

第二部分 雁峰区城市建设投资管理办公室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公开表格附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雁峰区城市建设投资管理办公室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入总计13155.27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155.27万元。本年支出总计14266.8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4.8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45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208.17万元，与上年收支总数差异的原因在于建设项目的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收入13155.2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155.27万元，占本年收入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14266.8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5.27万元，占本年支出占本年支出0.45%，项目支出14201.53万元，占本年支出99.55%，与上年支出总数差异的原因在于建设项目的增加。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财政拨款收入13155.2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3155.27万元。2018年财政拨款支出14266.8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4266.80元，与上年收支总数差异的原因在于建设项目的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266.80万元，占本年支出100%。与上年收支总数差异的原因在于建设项目的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65.2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45%，项目支出14201.53万元，占本年支出99.55%。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79.82万元，实际支出14266.81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14186.99万元，主要是因为城乡社区建设项目支出12000万元以及住房保障项目支出1093.98万。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266.80万元：人员经费61.29元，占基本支出0.43%，为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14205.51万元，占基本支出99.57%，为项目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年初预算6万，实际支出5.95万。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公务接待费5.95万（包含工作餐费0.4万元，自收自支人员医保铺底0.86万元，社区文明创建经费1.3万元，处理安置房遗留问题工作经费3.38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无

九、关于2018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18年我单位按要求积极开展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通过全面实施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管理，积极探索绩效跟踪监控，大力推进项目绩效评价，完善评价指标体系建设，深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加强培训和宣传等具体措施，在全系统提升了“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的意识。

2018年度部门预算数为79.8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4266.8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0.8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2018年12 月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 台（套），单价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